附件2

永和县涉企非税收入负面清单

一、违规设立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等非税收入项目、扩大征收范围;

二、违规变更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等非税收入项目收费标准;

三、未按规定及时落实取消（停征、免征、减征）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等非税收入政策;

四、以赞助、捐赠等名义违规向企业收费;

五、违规向企业乱收费、乱摊派、乱罚款;

六、以违规收费、罚没收入等方式虚增财政收入;

七、通过与单位预算安排挂钩方式以费促收、以罚促收;

八、执收部门（单位）未依法依规及时、足额征收非税收入;

九、执收部门（单位）未按规定及时、足额缴库;

十、执收部门（单位）依法依规收费时未使用合法合规收费票据;

十一、执收部门（单位）未在收费场所公示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收费依据文件、举报电话等内容;

十二、企业反映强烈的其他违规收费问题。